# 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

# 2021年部门预算编报说明

目　录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二、预算收支情况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五、主要职责职能

六、名词解释

七、附件

1、部门收支总表

2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3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4、部门支出总表(分类)

5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

6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

7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

8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9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表

10、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表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公用支出预算表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
16、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

17、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

18、项目支出总体情况表

19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20、2021年市本级政府采购预算

21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22、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23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##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## 1.机构设置

## 我单位现有16个内设机构和2个所属事业机构，全部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。

## 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（调研法规室）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党风政风监督室、信访室、案件监督管理室、第一监督检查室、第二监督检查室、第三监督检查室、第四监督检查室、第五审查调查室（问责工作办公室）、第六审查调查室（张家界市委反腐败协调小组国际追逃追赃工作办公室）、第七审查调查室、案件审理室（申诉复查办公室）、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、信息技术保障室。

## 所属事业机构包括案件管理中心、信息中心。

2.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，因此，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我单位本级。

## 二、预算收支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21年年初预算数2965.3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535.31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。收入较上年增加139.00万元,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9.0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增加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增加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增加0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增加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万元，其他收入增加0万元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万元，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增加0万元，上年结转增加130.00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21年年初预算数2965.3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2752.96万元，公共安全0万元，教育0万元，科学技术0万元，文化旅游与体育与传媒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97.07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42.47万元，节能环保0万元，城乡社区0万元，农林水0万元，交通运输0万元，资源勘探信息0万元，商业服务业0万元，金融0万元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，住房保障72.81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0万元。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。支出较上年增加139.00万元,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99.00万元，项目支出增加40.00万元。

## 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35.31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1283.31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1252.00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。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50万元,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1202万元。

## 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

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8.50万元，比2020年预算增加88.16万元，增长25.16%。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基本支出增加88.16万元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57.0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25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2.0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.00万元）。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3.0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“三公”经费有所增加。

3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4.00万元，其中，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4.0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0.00万元。

4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截至2020年底，共有车辆10辆，其中，领导干部用车辆，机要通信用车1辆，执法执勤用车7辆，应急保障用车1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，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。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5、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965.31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1283.31万元，项目支出1682.00万元。

## 五、主要职责职能

1、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，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协助党的委员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；

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，对其依法履职、秉公用权、廉洁从政从业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；

对涉嫌贪污贿赂哦、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权力寻租、利益输送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；

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；对履行职责不理、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；对涉嫌职务犯罪的，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、提起公诉；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。

## 六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## 七、附件